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4 年中期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3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0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2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2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2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2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2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3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3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4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5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5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5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5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5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6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6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6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6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6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9
§ 1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1.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1.2 存放地点.....	50
11.3 查阅方式.....	50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	
场内简称	国企改革、国企改革 LOF	
基金主代码	502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6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677,049.1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5 年 6 月 25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 指数（LOF）A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 指数（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2006	01287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9,200,653.82 份	3,476,395.34 份

注：自 2021 年 7 月 19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力争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 以内，日跟踪偏离度绝对值的平均值控制在 0.35% 以内，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权益类品种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的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收益率×9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相似。长期而言，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王玉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20-85102688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021-60637228
传真		020-38798812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 188号6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 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 188号6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 院1号楼
邮政编码		510620； 519031	100033
法定代表人		刘晓艳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e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注册登记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 银行大厦 40-43 楼；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 荣粤道 188 号 6 层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C 类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	--------------------------------------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5,329.62	-16,796.11
本期利润	3,262,363.97	231,923.8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43	0.061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4.36%	4.9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49%	4.3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4年6月30日)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6,229,617.59	-984,471.2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741	-0.283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4,780,369.78	4,359,828.5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632	1.254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4年6月30日)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7.83%	-18.5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13%	0.55%	-1.59%	0.54%	0.46%	0.01%
过去三个月	-0.30%	0.75%	-0.79%	0.75%	0.49%	0.00%
过去六个月	4.49%	0.89%	4.35%	0.90%	0.14%	-0.01%
过去一年	-5.43%	0.83%	-6.17%	0.84%	0.74%	-0.01%
过去三年	-17.31%	0.97%	-20.11%	0.98%	2.80%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83%	1.38%	-37.79%	1.40%	19.96%	-0.02%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16%	0.55%	-1.59%	0.54%	0.43%	0.01%
过去三个月	-0.37%	0.75%	-0.79%	0.75%	0.42%	0.00%
过去六个月	4.36%	0.89%	4.35%	0.90%	0.01%	-0.01%
过去一年	-5.67%	0.83%	-6.17%	0.84%	0.50%	-0.01%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53%	0.97%	-20.32%	0.98%	1.79%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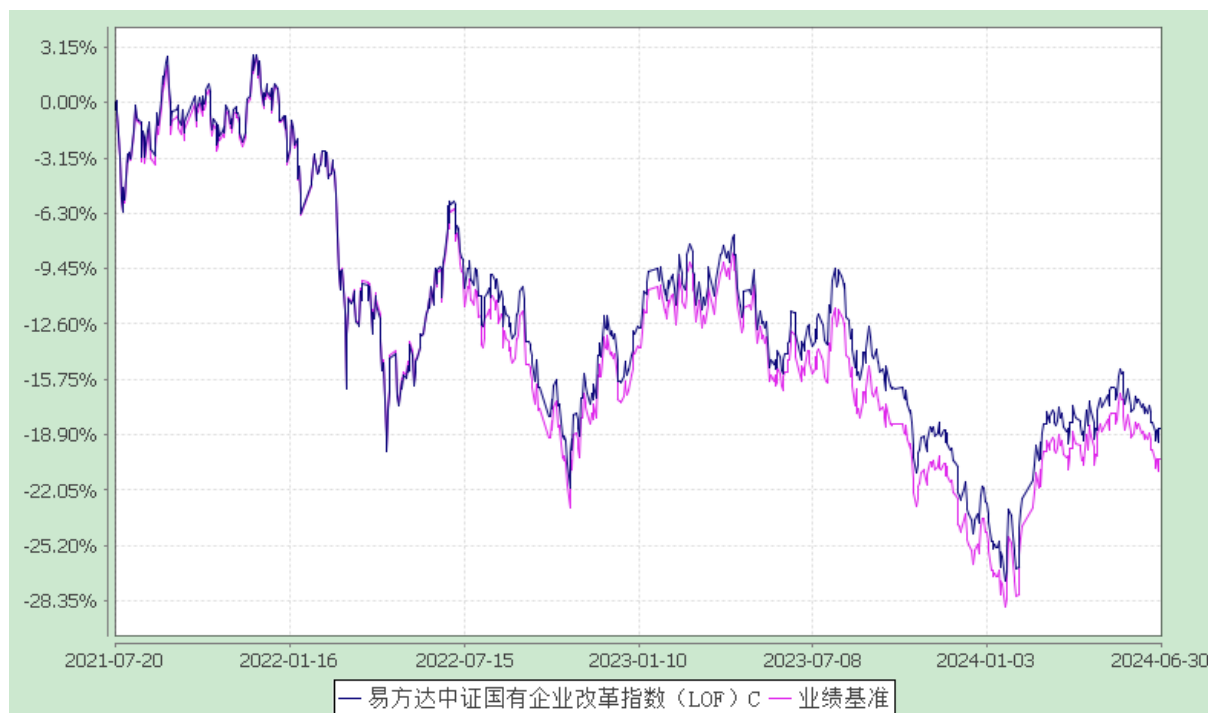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2015 年 6 月 15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2021 年 7 月 20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注：1.自 2021 年 7 月 19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2.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7.8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7.79%；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5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0.32%。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 号文批准，本基金管理人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3,244.2 万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包括公募、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投资顾问等在内的多类业务资格，在主动权益、指数投资、债券、多资产、另类资产等投资领域全面布局，为境内外客户提供资产管理解决方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 MSCI	2021-	-	10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

钊 贤	中国 A 股国际通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红利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TF、易方达中证红利 ETF、易方达上证 50 指数（LOF）、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QDII-LOF）、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QDII-LOF）、易方达中证香港证券投资主题 ETF、易方达中证石化产业 ETF、易方达 MSCI 中国 A50 互联互通 ETF、易方达中证现代农业主题 ETF、易方达 MSCI 中国 A50 互联互通 ETF 联接、易方达中证装备产业 ETF、易方达恒生港股通新经济 ETF、易方达中证全指建筑材料 ETF、易方达中证装备产业 ETF 联接发起式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300ETF（自 2021 年 09 月 18 日至 2024 年 04 月 26 日）、易方达中证龙头企业指数、易方达北证 50 成份指数、易方达中证家电龙头指数发起式、易方达 MSCI 美国 50ETF（QDII）、易方达中证石化产业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 A50ETF 的基金经理助理	01-16			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支持专员、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3.为加强基金流动性管理，本基金安排了相关人员协助基金经理进行现金头寸与流动性管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31 次，其中 26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5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跟踪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该指数选取全部发生及拟发生改革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证券作为待选样本，其中已出台相关股权激励方案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国企上市公司优先入选，以反映国企改革主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2024 年上半年，在新一轮稳增长宏观政策效应持续释放、内需及外需均有所改善、工业生产保持较快增长速度等积极因素的带动下，我国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转型升级稳步推进，内生增长动力持续培育。按不变价格计算，上半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0%。工业生产实现较快增长，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上半年同比增长 6.0%，其中高技术制造业和装备制造业的增速均快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社会消费品零售、固定资产投资和货物进出口均保持同比增长态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继续增长。与此同时，我国经济发展仍然面临着诸多内外部挑战。国内大循环不够顺畅、有效需求不足、重点领域风险隐患较多等突出问题有待破局。外部环境更趋严峻复杂，国际层面的风险因素明显增多。

资本市场方面，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新“国九条”）和一系列资本市场配套政策举措“组合拳”的推出，有望重塑资本市场生态，切实维护市场秩序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筑牢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的基础，形成促进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合力。上半年 A 股市场整体呈现宽幅震荡的走势。我国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推动全面深化改革各项重点任务，国有企业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产业链结构优化等方面取得一系列重大进展，为构建新型生产关系，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做出重要贡献。上半年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上涨 4.54%，表现强于 A 股大盘。

本报告期为本基金的正常运作期，本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在指数权重调整和基金申赎变动时，应用指数复制和数量化技术降低冲击成本和减少跟踪误差，力求跟踪误差最小化。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263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4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35%；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254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3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35%。年化跟踪误差 0.38%，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4 年下半年，我国各领域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实施方案有望落地。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做出系统部署。宏观调控政策方面，在落实好上半年已出台各项稳增长政策的基础上，积极的财政政策将更好地发力见效，稳健的货币政策将坚持灵活适度、精准有效，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政策聚焦关键环节发力，有望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提高内外循环的质量和水平。另一方面，当前经济运行中面临的主要风险需要有针对性地防范化解。综合来看，我国超大规模市场和完备的产业链蕴含强大的发展动能，经济运行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宏观政策注重精准发力、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将巩固实体经济平稳运行的良好态势，同时有力推动新质生产力的不断发展，为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提供关键助力。

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了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一系列具体任务，提出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进一步明晰不同类型国有企业功能定位，健全国有企业推进原始创新制度安排，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绩效评价制度改革举措，将更好地推动国有企业增强核心功能和提升核心竞争力。

作为被动型投资基金，本基金将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以严格控制基金相对目标指数的

跟踪偏离为投资目标，追求跟踪误差的最小化，为投资者分享中国证券市场的长期成长提供良好的投资工具。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

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4,598,428.20	5,182,141.16
结算备付金		1,135.00	1,118.68
存出保证金		1,998.88	1,283.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74,845,713.56	73,764,397.62
其中：股票投资		74,845,713.56	73,764,397.6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5,772.19	30,85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79,463,047.83	78,979,794.33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1.00
应付赎回款		17,611.99	614,066.41
应付管理人报酬		65,763.97	66,140.30
应付托管费		13,152.80	13,228.02
应付销售服务费		910.83	899.44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225,409.96	401,609.31
负债合计		322,849.55	1,095,944.48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96,354,287.14	99,079,592.16
未分配利润	6.4.7.8	-17,214,088.86	-21,195,742.31
净资产合计		79,140,198.28	77,883,849.8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79,463,047.83	78,979,794.33

注：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2632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2541 元；基金份额总额 62,677,049.16 份，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分别为：A 类基金份额总额 59,200,653.82 份，C 类基金份额总额 3,476,395.3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4,131,064.66	2,557,746.38

1.利息收入		23,921.08	10,077.5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23,921.08	10,077.55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36,511.84	2,674,092.1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278,011.30	1,739,298.6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	-
股利收益	6.4.7.14	714,523.14	934,793.46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3,666,413.59	-131,575.6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4,218.15	5,152.33
减：二、营业总支出		636,776.80	732,191.63
1. 管理人报酬		395,361.01	467,949.05
2. 托管费		79,072.19	102,948.80
3. 销售服务费		5,823.50	5,190.81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7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18	156,520.10	156,102.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94,287.86	1,825,554.7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4,287.86	1,825,554.7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94,287.86	1,825,554.75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99,079,592.16	-21,195,742.31	77,883,849.85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99,079,592.16	-21,195,742.31	77,883,849.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725,305.02	3,981,653.45	1,256,348.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3,494,287.86	3,494,287.8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725,305.02	487,365.59	-2,237,939.4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327,016.43	-2,113,646.82	8,213,369.61
2.基金赎回款	-13,052,321.45	2,601,012.41	-10,451,309.0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96,354,287.14	-17,214,088.86	79,140,198.2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06,474,405.86	-15,813,107.72	90,661,298.1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06,474,405.86	-15,813,107.72	90,661,298.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871,527.69	1,947,513.82	1,075,986.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825,554.75	1,825,554.7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	-871,527.69	121,959.07	-749,568.62

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746,285.18	-1,022,663.30	8,723,621.88
2.基金赎回款	-10,617,812.87	1,144,622.37	-9,473,190.50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05,602,878.17	-13,865,593.90	91,737,284.2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刘晓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铿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 671 号《关于准予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进行募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942,692,418.92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45,270.31 份基金份额。根据《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易方达国企改革 A 类份额和易方达国企改革 B 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分级运作，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将易方达国企改革 A 类份额、易方达国企改革 B 类份额折算成场内易方达国企改革份额。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自 2021 年 7 月 19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本基金合同和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4,598,428.20
等于：本金	4,598,027.96
加：应计利息	400.24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4,598,428.20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5,736,860.64	-	74,845,713.56	-891,147.0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75,736,860.64	-	74,845,713.56	-891,147.08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33.02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676.84
其中：交易所市场	676.84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74,700.10
其他应付款	50,000.00
合计	225,409.96

6.4.7.7 实收基金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0,725,084.88	93,353,566.46
本期申购	3,147,730.73	4,839,065.3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672,161.79	-7,182,644.46
本期末	59,200,653.82	91,009,987.37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724,689.00	5,726,025.70
本期申购	3,569,864.82	5,487,951.0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818,158.48	-5,869,676.99
本期末	3,476,395.34	5,344,299.77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0,332,912.94	-9,612,815.97	-19,945,728.91

本期期初	-10,332,912.94	-9,612,815.97	-19,945,728.91
本期利润	-155,329.62	3,417,693.59	3,262,363.9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65,873.81	187,873.54	453,747.35
其中：基金申购款	-548,864.97	-405,930.63	-954,795.60
基金赎回款	814,738.78	593,804.17	1,408,542.9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0,222,368.75	-6,007,248.84	-16,229,617.59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665,046.86	-584,966.54	-1,250,013.40
本期期初	-665,046.86	-584,966.54	-1,250,013.40
本期利润	-16,796.11	248,720.00	231,923.8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7,021.40	-13,403.16	33,618.24
其中：基金申购款	-652,562.02	-506,289.20	-1,158,851.22
基金赎回款	699,583.42	492,886.04	1,192,469.4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634,821.57	-349,649.70	-984,471.27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312.9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74.23
其他	15,533.87
合计	23,921.08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78,011.30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278,011.30

6.4.7.10.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8,476,648.0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8,748,018.09
减：交易费用	6,641.27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78,011.30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714,523.14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714,523.14

6.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666,413.59
——股票投资	3,666,413.59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666,413.59

6.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4,218.15
合计	4,218.15

6.4.7.17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8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14,918.54
信息披露费	39,781.56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1,820.00
指数使用费	100,000.00
合计	156,520.10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95,361.01	467,949.05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6,694.79	95,407.31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08,666.22	372,541.74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9,072.19	102,948.80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53.15	453.15
合计	-	453.15	453.1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724.25	724.25
合计	-	724.25	724.25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5%，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等，支付日期顺延。

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无。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活期存款	4,598,428.20	8,312.98	5,705,449.32	9,986.54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为更好地实现基金合同所规定的投资目标，紧密跟踪标的指数，提高基金运作效率，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策略，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经基金托管人审核同意，在报告期内投资于基金管理人股东广发证券发行的 A 股广发证券。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广发证券发行的 A 股广发证券 41,800 股（2023 年 12 月 31 日:43,000 股），占本基金净值比例为 0.64%(2023 年 12 月 31 日:0.79%)。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全面管理、专业分工”的思路，将风险控制嵌入到全公司的组织架构中，对风险实行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的管理。从投资决策的层次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投资部门总经理和基金经理对投资行为及相关风险进行管理、监控，并根据其不同权限实施风险控制；从岗位职能的分工上看，基金经理、监察合规管理部门、集中交易部门、核算部以及投资风险管理部从不同角度、不同环节对投资的全过程实行风险监控和管理；

从投资管理的流程看，已经形成了一套贯穿“事前的风险定位、事中的风险管理和事后的风险评估”的健全的风险监控体系。

本基金为股票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相似。长期而言，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包括债券发行人出现拒绝支付利息或到期时拒绝支付本息的违约风险，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及因交易对手违约而产生的交割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内部信用评级制度，通过严格的备选库制度和分散化投资方式防范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证券交易交收和款项清算对手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主要通过交易对手库制度防范交易对手风险。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2023 年 12 月 31 日：0.00%)。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短期融资券。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大于一年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和央票。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包括因市场交易量不足，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以合理价格及时进行证券交易的风险，或投资组合无法应付客户赎回要求所引起的违约风险。本基金采用分散投资、控制流通受限证券比例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同时公司已经建立全覆盖、多维度以压力测试为核心的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监测与预警制度，投资风险管理部独立于投资部门负责流动性压力测试的实施与评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

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计息但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所持大部分证券在流动性良好的证券交易所或者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章节中所列示券种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评估结果显示组合高流动性资产比重较高，组合变现比例能力较好。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受各种因素影响而引起的基金所持证券及其衍生品市场价格不利波动，使基金资产面临损失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投资管理人通过久期、凸度、VAR 等方法评估组合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4,598,428.20	-	-	-	4,598,428.20
结算备付金	1,135.00	-	-	-	1,135.00
存出保证金	1,998.88	-	-	-	1,998.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74,845,713.56	74,845,713.5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111.00	-	-	15,661.19	15,77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4,601,673.08	-	-	74,861,374.75	79,463,047.83
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17,611.99	17,611.9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5,763.97	65,763.97
应付托管费	-	-	-	13,152.80	13,152.8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910.83	910.83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225,409.96	225,409.96
负债总计	-	-	-	322,849.55	322,849.55
利率敏感度缺口	4,601,673.08	-	-	74,538,525.20	79,140,198.28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5,182,141.16	-	-	-	5,182,141.16
结算备付金	1,118.68	-	-	-	1,118.68
存出保证金	1,283.40	-	-	-	1,283.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73,764,397.62	73,764,397.6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应收股利	-	-	-	-
应收申购款	11.00	-	30,842.47	30,85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其他资产	-	-	-	-
资产总计	5,184,554.24	-	73,795,240.09	78,979,794.33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清算款	-	-	1.00	1.00
应付赎回款	-	-	614,066.41	614,066.4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66,140.30	66,140.30
应付托管费	-	-	13,228.02	13,228.0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899.44	899.44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应交税费	-	-	-	-
应付利润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负债	-	-	401,609.31	401,609.31
负债总计	-	-	1,095,944.48	1,095,944.48
利率敏感度缺口	5,184,554.24	-	72,699,295.61	77,883,849.85

注：各期限分类的标准为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不包括可转债），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 Barra 风险管理系统，通过标准差、跟踪误差、beta 值、VAR 等指标，监控投资组合面临的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74,845,713.56	94.57	73,764,397.62	94.71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74,845,713.56	94.57	73,764,397.62	94.71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3,939,024.27	3,879,116.18
	2.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3,939,024.27	-3,879,116.18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74,845,713.56
第二层次	-
第三层次	-
合计	74,845,713.56

6.4.14.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各类应收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74,845,713.56	94.19
	其中：股票	74,845,713.56	94.1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599,563.20	5.79
8	其他各项资产	17,771.07	0.02
9	合计	79,463,047.83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8,720,598.70	11.02
C	制造业	34,734,072.81	43.8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807,511.27	9.87
E	建筑业	3,681,544.00	4.65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29,256.50	0.9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425,127.66	5.59
J	金融业	11,880,244.65	15.01
K	房地产业	2,007,933.00	2.5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59,424.97	1.0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4,845,713.56	94.57
--	----	---------------	-------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00	长江电力	81,200	2,348,304.00	2.97
2	600036	招商银行	67,600	2,311,244.00	2.92
3	601166	兴业银行	131,100	2,309,982.00	2.92
4	601899	紫金矿业	130,900	2,299,913.00	2.91
5	600030	中信证券	125,055	2,279,752.65	2.88
6	000725	京东方 A	522,300	2,136,207.00	2.70
7	600309	万华化学	26,100	2,110,446.00	2.67
8	601088	中国神华	46,600	2,067,642.00	2.61
9	000858	五粮液	16,100	2,061,444.00	2.60
10	601857	中国石油	160,200	1,653,264.00	2.09
11	002415	海康威视	52,700	1,628,957.00	2.06
12	601668	中国建筑	294,300	1,562,733.00	1.97
13	002371	北方华创	4,500	1,439,505.00	1.82
14	601985	中国核电	133,300	1,420,978.00	1.80
15	600406	国电南瑞	56,785	1,417,353.60	1.79
16	601225	陕西煤业	54,800	1,412,196.00	1.78
17	600150	中国船舶	31,600	1,286,436.00	1.63
18	600050	中国联通	269,600	1,267,120.00	1.60
19	000338	潍柴动力	76,500	1,242,360.00	1.57
20	002230	科大讯飞	26,093	1,120,694.35	1.42
21	002142	宁波银行	46,700	1,030,202.00	1.30
22	000625	长安汽车	70,162	942,275.66	1.19
23	600104	上汽集团	65,387	906,263.82	1.15
24	601688	华泰证券	72,300	895,797.00	1.13
25	600436	片仔癀	4,300	890,831.00	1.13
26	600048	保利发展	101,500	889,140.00	1.12
27	600905	三峡能源	202,200	881,592.00	1.11
28	688012	中微公司	6,188	874,116.88	1.10
29	601211	国泰君安	63,700	863,135.00	1.09
30	601888	中国中免	13,753	859,424.97	1.09
31	603019	中科曙光	20,688	858,552.00	1.08
32	601600	中国铝业	112,000	854,560.00	1.08
33	600585	海螺水泥	34,019	802,508.21	1.01
34	601658	邮储银行	156,900	795,483.00	1.01

35	600886	国投电力	42,100	767,904.00	0.97
36	600795	国电电力	126,000	754,740.00	0.95
37	000938	紫光股份	32,371	723,491.85	0.91
38	000425	徐工机械	100,200	716,430.00	0.91
39	600547	山东黄金	25,540	699,285.20	0.88
40	600893	航发动力	18,800	687,140.00	0.87
41	002179	中航光电	17,929	682,198.45	0.86
42	601669	中国电建	121,700	680,303.00	0.86
43	000002	万科 A	96,500	668,745.00	0.85
44	000538	云南白药	12,641	646,587.15	0.82
45	600584	长电科技	20,200	640,542.00	0.81
46	600760	中航沈飞	15,608	625,880.80	0.79
47	600111	北方稀土	36,000	619,200.00	0.78
48	600011	华能国际	62,200	598,364.00	0.76
49	600009	上海机场	17,586	567,148.50	0.72
50	600426	华鲁恒升	20,970	558,640.80	0.71
51	601186	中国铁建	65,000	557,050.00	0.70
52	000977	浪潮信息	14,536	528,674.32	0.67
53	600674	川投能源	27,600	517,500.00	0.65
54	000776	广发证券	41,800	508,706.00	0.64
55	002049	紫光国微	9,560	502,856.00	0.64
56	000768	中航西飞	19,637	471,877.11	0.60
57	001979	招商蛇口	51,200	450,048.00	0.57
58	601800	中国交建	50,300	449,682.00	0.57
59	600188	兖矿能源	19,450	442,098.50	0.56
60	601117	中国化学	52,400	431,776.00	0.55
61	000988	华工科技	14,200	425,006.00	0.54
62	000786	北新建材	14,321	424,760.86	0.54
63	000661	长春高新	4,600	422,142.00	0.53
64	603369	今世缘	9,000	415,800.00	0.53
65	600372	中航机载	34,199	409,362.03	0.52
66	600161	天坛生物	16,733	408,285.20	0.52
67	002129	TCL 中环	45,675	395,088.75	0.50
68	600845	宝信软件	12,347	394,239.71	0.50
69	600176	中国巨石	33,965	375,313.25	0.47
70	600741	华域汽车	22,538	369,172.44	0.47
71	600085	同仁堂	9,651	368,764.71	0.47
72	600600	青岛啤酒	5,000	363,850.00	0.46
73	601066	中信建投	18,600	357,864.00	0.45
74	600183	生益科技	16,900	355,914.00	0.45
75	002920	德赛西威	3,900	339,651.00	0.43
76	601881	中国银河	30,700	333,402.00	0.42
77	688126	沪硅产业	23,531	324,963.11	0.41
78	002916	深南电路	2,896	306,309.92	0.39

79	600482	中国动力	15,600	303,888.00	0.38
80	600875	东方电气	15,700	289,665.00	0.37
81	688396	华润微	7,486	280,275.84	0.35
82	600025	华能水电	25,400	273,812.00	0.35
83	002202	金风科技	38,977	261,925.44	0.33
84	688122	西部超导	6,501	249,118.32	0.31
85	600642	申能股份	27,669	244,317.27	0.31
86	000066	中国长城	27,800	243,250.00	0.31
87	000831	中国稀土	9,000	228,150.00	0.29
88	300413	芒果超媒	10,800	225,720.00	0.29
89	000738	航发控制	11,200	224,784.00	0.28
90	600862	中航高科	11,800	221,604.00	0.28
91	600038	中直股份	5,200	213,772.00	0.27
92	000708	中信特钢	14,520	197,036.40	0.25
93	600486	扬农化工	3,470	195,881.50	0.25
94	601059	信达证券	13,700	194,677.00	0.25
95	600118	中国卫星	8,503	189,021.69	0.24
96	002152	广电运通	17,900	187,234.00	0.24
97	002025	航天电器	3,900	180,882.00	0.23
98	600004	白云机场	17,100	162,108.00	0.20
99	601808	中海油服	8,500	146,200.00	0.18
100	002080	中材科技	9,707	125,220.30	0.16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00	中国铝业	864,467.00	1.11
2	600030	中信证券	559,283.00	0.72
3	601881	中国银河	374,661.00	0.48
4	000858	五粮液	260,845.00	0.33
5	002371	北方华创	251,670.00	0.32
6	000831	中国稀土	224,941.00	0.29
7	601059	信达证券	215,464.00	0.28
8	600038	中直股份	211,555.00	0.27
9	603019	中科曙光	204,799.00	0.26
10	600036	招商银行	135,256.00	0.17
11	601899	紫金矿业	131,148.00	0.17
12	601166	兴业银行	122,789.00	0.16
13	002179	中航光电	122,306.00	0.16

14	000725	京东方 A	114,613.00	0.15
15	601088	中国神华	113,695.00	0.15
16	002415	海康威视	106,602.00	0.14
17	600900	长江电力	105,578.00	0.14
18	601225	陕西煤业	92,499.00	0.12
19	600309	万华化学	91,695.00	0.12
20	600372	中航机载	86,916.00	0.11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953,744.00	1.22
2	600900	长江电力	569,956.00	0.73
3	600036	招商银行	531,056.00	0.68
4	601166	兴业银行	512,263.00	0.66
5	002142	宁波银行	295,407.00	0.38
6	002405	四维图新	228,697.00	0.29
7	300073	当升科技	221,532.00	0.28
8	000725	京东方 A	207,158.00	0.27
9	600309	万华化学	203,468.00	0.26
10	000519	中兵红箭	183,774.00	0.24
11	600416	湘电股份	177,775.00	0.23
12	000858	五粮液	171,945.00	0.22
13	600030	中信证券	169,264.00	0.22
14	601088	中国神华	165,846.00	0.21
15	002415	海康威视	160,639.00	0.21
16	600674	川投能源	160,538.00	0.21
17	600038	中直股份	158,688.00	0.20
18	601225	陕西煤业	132,123.00	0.17
19	601668	中国建筑	119,660.00	0.15
20	601857	中国石油	112,755.00	0.14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6,162,920.4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8,476,648.06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的

处罚。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鄂尔多斯市能源局、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陕西局、锡林浩特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忻州市应急管理局、榆林市能源局、榆林市生态环境局的处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期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上述主体所发行的证券系标的指数成份股，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998.88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5,772.1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771.07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7,356	8,047.94	106,787.88	0.18%	59,093,865.94	99.82%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435	7,991.71	0.00	0.00%	3,476,395.34	100.00%
合计	7,791	8,044.80	106,787.88	0.17%	62,570,261.28	99.83%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刘万椿	1,021,049.00	6.51%
2	胡玉平	647,977.00	4.13%
3	陈静	531,000.00	3.39%
4	黄晖	500,000.00	3.19%
5	朱昌昌	419,507.00	2.68%
6	陈碧珍	387,086.00	2.47%
7	李秀梅	216,000.00	1.38%
8	顾生凤	202,191.00	1.29%
9	冯艳	192,706.00	1.23%
10	陈敏	183,982.00	1.17%

注：本表统计的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均为场内持有人。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49.62	0.0001%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15,826.99	0.4553%
	合计	15,876.61	0.0253%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0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0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0~10
	合计	0~1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A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6月15日）基金份额总额	942,692,418.92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0,725,084.88	3,724,689.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147,730.73	3,569,864.8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672,161.79	3,818,158.4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200,653.82	3,476,395.34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财通证券	2	-	-	-	-	-
长城证券	2	-	-	-	-	-
长江证券	2	-	-	-	-	-
东方财富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2	4,024,074.00	27.49%	402.59	27.50%	-
方正证券	2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4	-	-	-	-	-
国海证券	1	10,615,494.50	72.51%	1,061.53	72.50%	-
国金证券	1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国投证券	3	-	-	-	-	-
国信证券	2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2	-	-	-	-	-
华创证券	2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华西证券	2	-	-	-	-	-
汇丰前海	2	-	-	-	-	-
南京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上海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太平洋证券	1	-	-	-	-	-
天风证券	1	-	-	-	-	-
万联证券	1	-	-	-	-	-
西部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信达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3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招商证券	2	-	-	-	-	-
中金财富	2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中信证券	3	-	-	-	-	-
中银国际	1	-	-	-	-	-
中邮证券	1	-	-	-	-	-

注：a)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减少交易单元的证券公司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增交易单元的证券公司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丰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

和支持。

c)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财通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东方财富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国投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华西证券	-	-	-	-	-	-
汇丰前海	-	-	-	-	-	-
南京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上海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万联证券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中金财富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中邮证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1-13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4-01-19
3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1-27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4-03-29
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4-04-20
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4-23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3.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1.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